

國立中正大學工學院教師升等著作審查意見表

審查類別：學術研究

壹、升等教師基本資料

姓 名		系 所				
現 職		擬升等等級				
代表著作名稱 (最多四篇)		出版(發表)時間	著作是 否合著		如屬合 著，是否 為第一 作者或 通訊作 者	
			是	否	是	否
主要學歷：						
專長相關之經歷：						
博士論文題目：						
博士論文指導教授姓名：						
歷次送審各級教師資格之代表著作名稱						
書名 (篇名)			審定年月	送審等級	是否 通過	
附件 (申請人個人基本資料、著作目錄一覽表、代表著作(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)、代表作之自我評述、參考著作(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)、參考資料、合著證明、其它研究成果之自我評述等)						

貳、審查表

審查項目	評述結果
1. 代表作之研究方法與表達能力	請述明理由：
2. 代表作所發表期刊之學術聲望	請述明理由：
3. 代表作之學術價值及貢獻	請述明理由：
4. 申請人申請升等之代表著作、參考著作(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)研究成果在質方面之水準	請述明理由：

審查項目	評述結果
5. 申請人申請升等之代表著作、參考著作(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)研究成果在量方面之水準(不含博士論文所發表之成果)	請述明理由：
6. 研究方法之一貫性與研究成果之整體性	請述明理由：
<p>7. 總評 (請勾選並於下欄中詳述意見)</p> <p>您認為申請人在同領域同級教師的研究表現如何? 本案及格底線為「佳」以上, 本人評定本件為: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及格 (若勾選及格, 請務必再勾選極優、優或佳之選項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極優 (前 10%, 12.50 分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 (前 11-20%, 10.83 分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佳 (前 21-30%, 9.00 分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及格 (若勾選不及格, 請務必再勾選普通、尚可或差之選項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 (前 31-40%, 6.33 分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尚可 (前 41-50%, 4.17 分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差 (其他, 0 分)</p> <p>備註:</p> <p>(1) 本校教師升等研究成績係由 (i) 6位著作外審審查委員之評分(占75%), 及 (ii) 五年內委託研究計畫、獎項及其他學術成績(占25%)計算而成。詳細計算方式, 請參考所附之表件。</p> <p>(2) 依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第18條規定, 外審委員6人, 外審成績經外審委員三分之二以上(含)審查評定為「佳」以上者為及格。</p> <p>(3) 升等著作審查成績通過標準: 申請升等教授者其6位外審總成績應達62.08分(含)以上; 申請升等副教授者其6位外審總成績應達58.33分(含)以上。</p> <p>升等申請案外審成績經外審委員三分之二以上(含)審查評定為佳以上者為及格, 並達本院教師升等評分細則評分標準為合格。</p>	

審查項目	評述結果
審查意見總評（請以文字敘述）	

著作審查人簽名_____，審畢日期： 年 月 日
敬請於 年 月 日前密封寄回